

接受道路交通安全講習之違規行為人特性分析

公路總局主計室

壹、前言

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4 條規定，駕駛人違反特定行為時，應接受道路交通安全講習，無正當理由，不依規定接受講習者，處新臺幣一千八百元罰鍰。經再通知依限參加講習，逾期六個月以上仍不參加者，吊扣其駕駛執照六個月。期能藉由上課方式，灌輸其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，導正不良駕駛習慣，以降低事故發生。

本分析利用 105 年及 106 年違規講習單資料(計 37 萬 6,415 筆)，探討違規行為人各面向特性，從中挖掘其差異性，俾供道路交通安全講習(以下簡稱道安講習)宣導或教材修正調整之參考。

貳、道安講習人數現況分析

一、整體道安講習應到人數

106 年應接受道安講習之違規駕駛人計 17 萬 416 人次¹，較上年增加 1 萬 540 人次(+6.6%)，其中以「酒駕班²」10 萬 1,568 人次(+0.1%)最多，其次依序為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3 萬 1,780 人次(-0.6%)、「機車違規班」2 萬 3,671 人次(+48.1%)、「汽車違規班」1 萬 3,395 人次(+27.8%)及「留置 6 歲以下孩童於車內班³」2 人次(-77.8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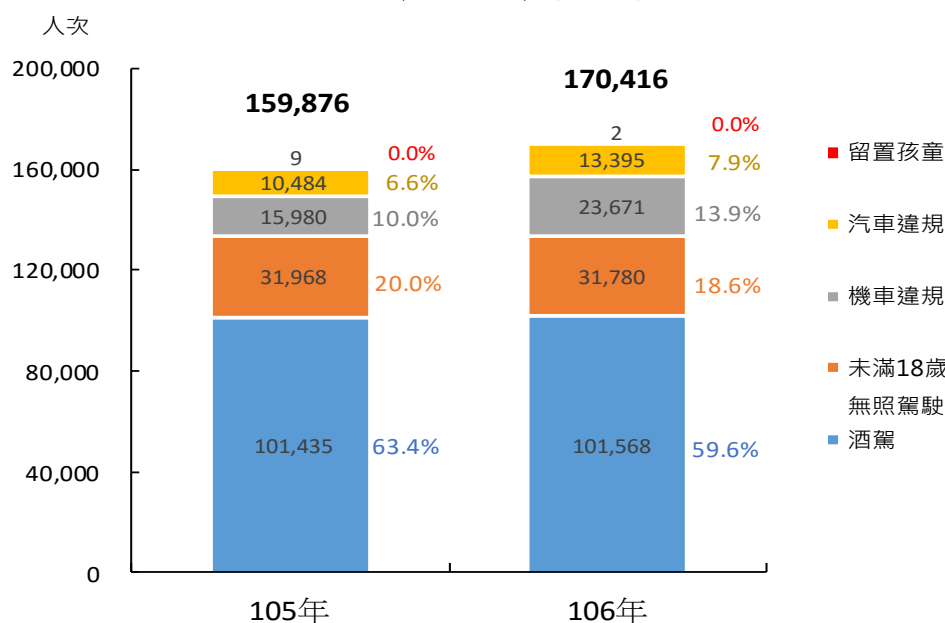
以班別結構比觀察，106 年「酒駕班」占全體講習班 59.6%，較上年減少 3.8 個百分點；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占 18.6%，減少 1.4 個百分點；而「機車違規班」(占 13.9%)及「汽車違規班」(占 7.9%)，則分別較上年增加 3.9 及 1.3 個百分點。

¹ 因同一違規人可能接受 2 次以上講習課程，故以「人次」為單位。

² 酒駕班含「酒駕舊制班」、「酒駕新制班」、「酒駕舊制再犯班」、「酒駕新制再犯班」。

³ 因「留置 6 歲以下孩童於車內班」人數過少，故本篇涉及班別將不予探討此部分。

圖 1 近 2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



若按車種別觀察，106 年汽車違規講習人數計 4 萬 5,995 人次，較上年增加 2,936 人次(+6.8%)；機車計 12 萬 4,421 人次，增加 7,604 人次(+6.5%)。就班別與汽機車交叉觀察，「酒駕班」歸屬汽車違規者計 3 萬 1,952 人次(占 31.5%)，歸屬機車違規者計 6 萬 9,616 人次(占 68.5%)；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則高達 9 成 8(3 萬 1,134 人次)為駕駛機車，駕駛汽車僅 646 人次。

表 1 近 2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按車種別分

單位：人次

班別	105年			106年		
	總計	汽車	機車	總計	汽車	機車
總計	159,876 (100.0%)	43,059 (26.9%)	116,817 (73.1%)	170,416 (100.0%)	45,995 (27.0%)	124,421 (73.0%)
酒駕	101,435 (100.0%)	32,012 (31.6%)	69,423 (68.4%)	101,568 (100.0%)	31,952 (31.5%)	69,616 (68.5%)
未滿18歲 無照駕駛	31,968 (100.0%)	554 (1.7%)	31,414 (98.3%)	31,780 (100.0%)	646 (2.0%)	31,134 (98.0%)
機車違規	15,980 (100.0%)	-	15,980 (100.0%)	23,671 (100.0%)	-	23,671 (100.0%)
汽車違規	10,484 (100.0%)	10,484 (100.0%)	-	13,395 (100.0%)	13,395 (100.0%)	-

說明：1.()內數字為車種占比。

2.總計含「留置6歲以下孩童於車內班」違規人數。表2至表4同。

二、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性別分析

106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中，男性計 15 萬 188 人次(占 88.1%)，女性計 2 萬 228 人次(占 11.9%)，男性為女性的 7.4 倍。若與 105 年比較，男、女性分別增加 8,128 人次(+5.7%)及 2,412 人次(+13.5%)，女性增加幅度較男性多 7.8 個百分點。

表 2 近 2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按性別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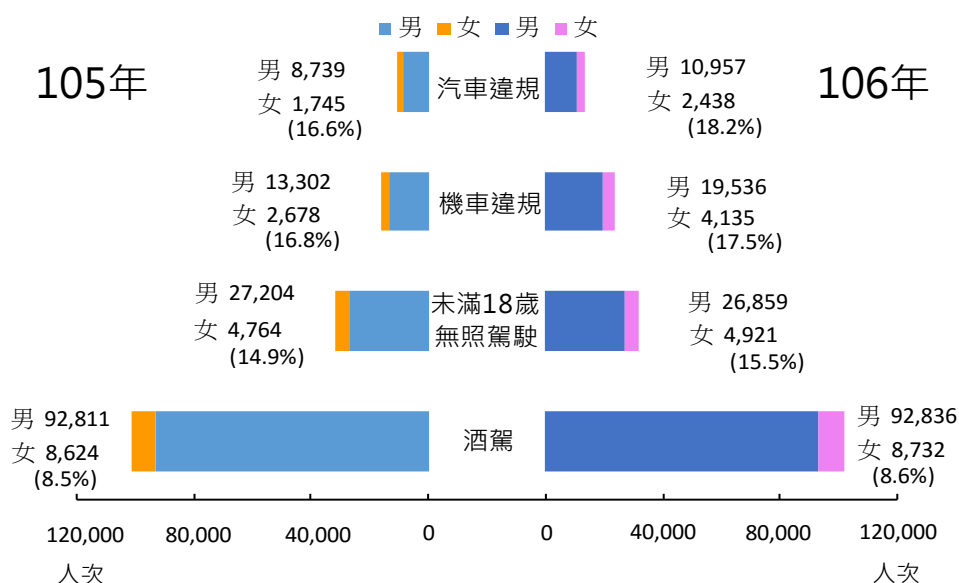
單位：人次、%

性別	105年		106年		106年較105年	
	人次	占比	人次	占比	增減數	增減率
總計	159,876	100.0	170,416	100.0	+10,540	+6.6
男性	142,060	88.9	150,188	88.1	+8,128	+5.7
女性	17,816	11.1	20,228	11.9	+2,412	+13.5

就性別與班別交叉觀察，106 年男性及女性違規講習人數均以「酒駕班」最多，分別為 9 萬 2,836 人次及 8,732 人次；「汽車違規班」最少，分別為 1 萬 957 人次及 2,438 人次。

若按女性占比觀察，以「汽車違規班」占 18.2%最高，其次依序為「機車違規班」17.5%、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15.5%及「酒駕班」8.6%。各班別女性占比均較上年增加，其中又以「汽車違規班」增加 1.6 個百分點最多。

圖 2 近 2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按班別及性別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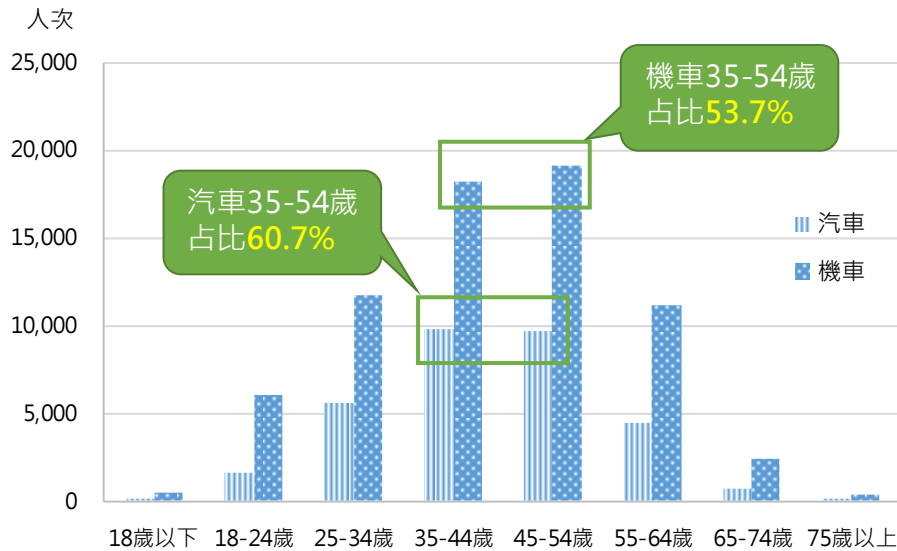


說明：()為女性占比。

三、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年齡別分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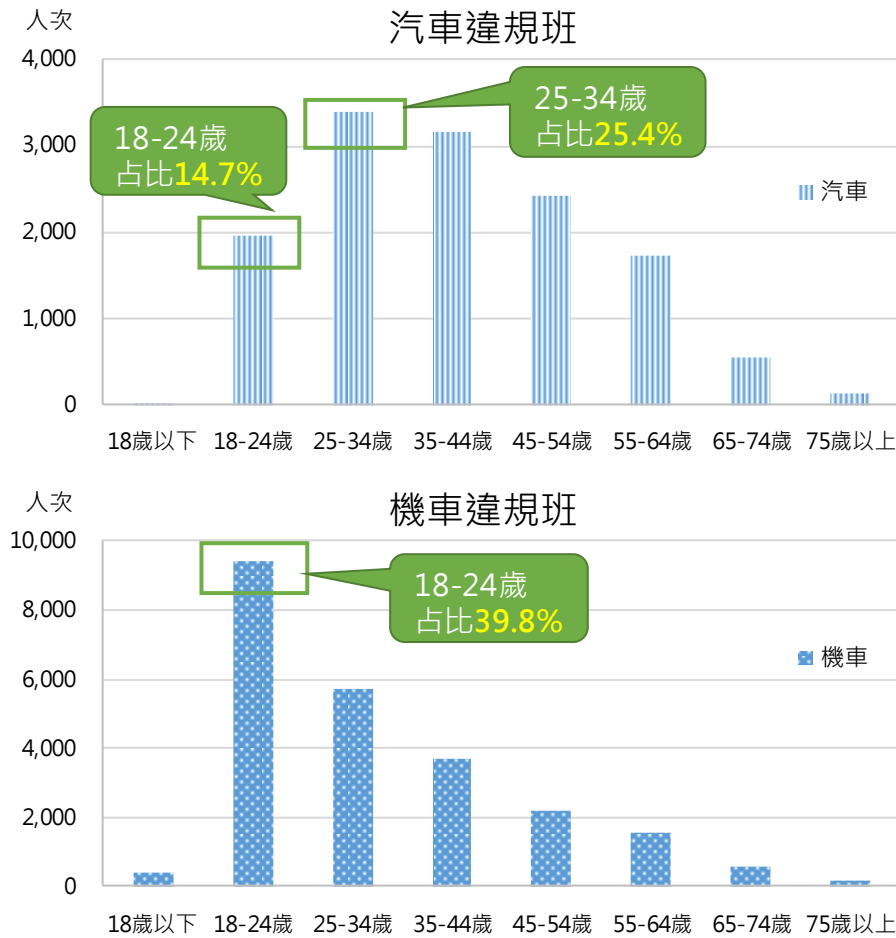
就年齡與班別、車種交叉觀察，106年「酒駕班」中駕駛機車者超過半數為「35-54歲」，而駕駛汽車者更高達6成是「35-54歲」，顯見中年族群酒駕問題嚴重。

圖3 106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年齡分布-酒駕班



「汽車違規班」違規年齡以「25-34歲」(占25.4%)最多，「18-24歲」亦占14.7%；「機車違規班」則以「18-24歲」(占39.8%)最高。而「18-24歲」多為初次考領汽(機)車駕照年齡組，顯見加強初領駕照者之正確駕駛觀念的重要性。

圖 4 106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年齡分布-汽、機車違規班



四、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監理所別分析

106 年各監理所列管應到人數均較上年增加，其中以臺北所增加 18.6% 幅度最大。以班別來看，「酒駕班」各所列管人數多較上年增加（除臺中所、嘉義所及高雄市所外）；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各所則多較上年減少（除臺北所、新竹所及高雄市所外）；「機車違規班」及「汽車違規班」各所均較上年增加，且均以臺北所增加幅度最大。

表 3 106 年道安講習應到人數-按監理所別分

單位：人次

監理所別	總計		酒駕		未滿18歲 無照駕駛		機車違規		汽車違規	
	106年	較上年 增減(%)	106年	較上年 增減(%)	106年	較上年 增減(%)	106年	較上年 增減(%)	106年	較上年 增減(%)
總計	170,416	+6.6	101,568	+0.1	31,780	-0.6	23,671	+48.1	13,395	+27.8
臺北所	36,522	+18.6	21,385	+9.2	6,099	+2.1	6,549	+85.5	2,489	+45.0
新竹所	25,850	+8.1	15,034	+0.7	5,320	+1.7	3,434	+51.5	2,062	+39.4
臺中所	36,424	+1.0	20,291	-8.0	7,051	-2.0	5,687	+46.2	3,394	+16.4
嘉義所	22,085	+0.4	15,193	-1.6	3,469	-0.9	1,591	+7.4	1,832	+17.1
高雄所	20,072	+2.9	13,270	+0.6	3,957	-0.2	1,600	+13.0	1,245	+31.9
臺北市所	16,615	+9.2	9,670	+4.6	2,503	-11.0	2,893	+45.3	1,548	+32.5
高雄市所	12,848	+3.9	6,725	-3.7	3,381	+2.9	1,917	+36.3	825	+18.5

參、道安講習到訓情形

一、整體到訓概況

106 年道安講習應到之 17 萬 416 人次中，實到人數為 13 萬 8,551 人次，到訓率 81.3%，各班別中以「汽車違規班」到訓率 90.8% 最高，其次分別為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89.4%、「機車違規班」83.1%，「酒駕班」僅 77.1% 最低。而「酒駕班」中，「酒駕再犯班」到訓率僅 62.5%，更遠低於「酒駕初犯班」之 77.7%。

若與上年比較，不論整體或各班別之到訓率均較上年減少，其中又以「機車違規班」到訓率減少 5 個百分點最多。

表 4 近 2 年道安講習到訓率

單位：人次、%

班別	105年			106年			
	應到人數	實到人數	到訓率	應到人數	實到人數	到訓率	到訓率 增減百分點
總計	159,876	134,728	84.3	170,416	138,551	81.3	-3.0
酒駕	101,435	81,745	80.6	101,568	78,302	77.1	-3.5
酒駕初犯	99,747	80,584	80.8	97,369	75,679	77.7	-3.1
酒駕再犯	1,688	1,161	68.8	4,199	2,623	62.5	-6.3
未滿18歲 無照駕駛	31,968	29,112	91.1	31,780	28,403	89.4	-1.7
機車違規	15,980	14,085	88.1	23,671	19,678	83.1	-5.0
汽車違規	10,484	9,777	93.3	13,395	12,166	90.8	-2.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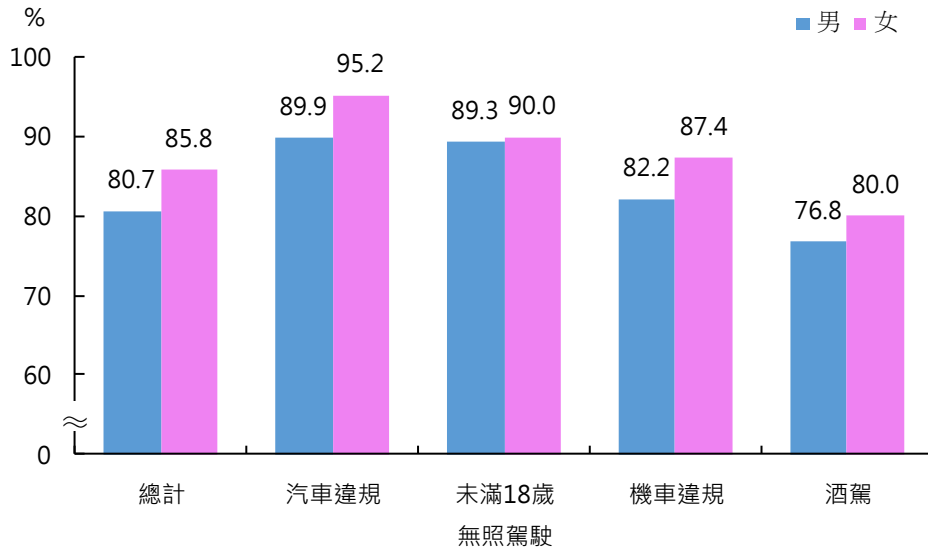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到訓率=(實到人數÷應到人數)×100。

二、性別到訓率

106年女性違規駕駛人整體到訓率為85.8%，高於男性之80.7%。就班別觀察，男性及女性均以「汽車違規班」到訓率最高，且女性到訓率95.2%遠高於男性之89.9%；「未滿18歲無照駕駛班」男女性之到訓率相近，約9成；「機車違規班」女性到訓率87.4%，高於男性之82.2%；而「酒駕班」不論男女性到訓率均為最低，女性僅80.0%，男性則不到8成，為76.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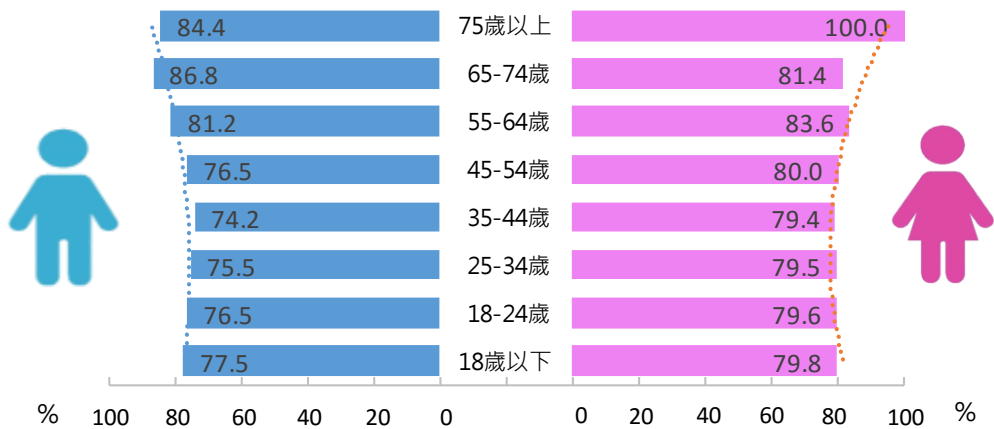
若進一步觀察「酒駕班」，其中「酒駕初犯班」女性到訓率80.5%，略高於男性之77.5%，而「酒駕再犯班」女性到訓率60.4%，則較男性之62.6%為低。

圖 5 106 年道安講習到訓率-按性別及班別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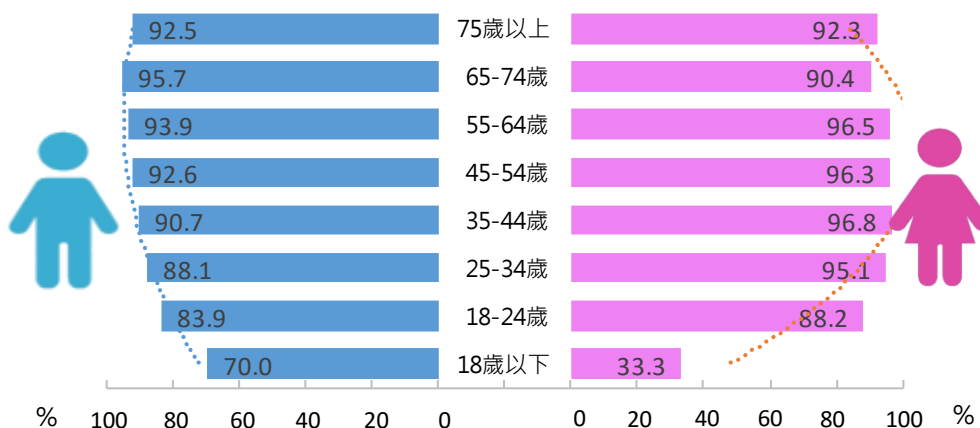
若就男女性在各班別與各年齡層到訓情形觀之，106 年「酒駕班」女性到訓率除「75 歲以上」外，其餘年齡層到訓率約 8 成，又以「55-64 歲」83.6%最高。男性到訓率則介於 7 成 4 至 8 成 7 之間，其中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到訓率相對較高，而「35 歲至 44 歲」最低，僅 74.2%。

圖 6 106 年「酒駕班」到訓率-按性別及年齡別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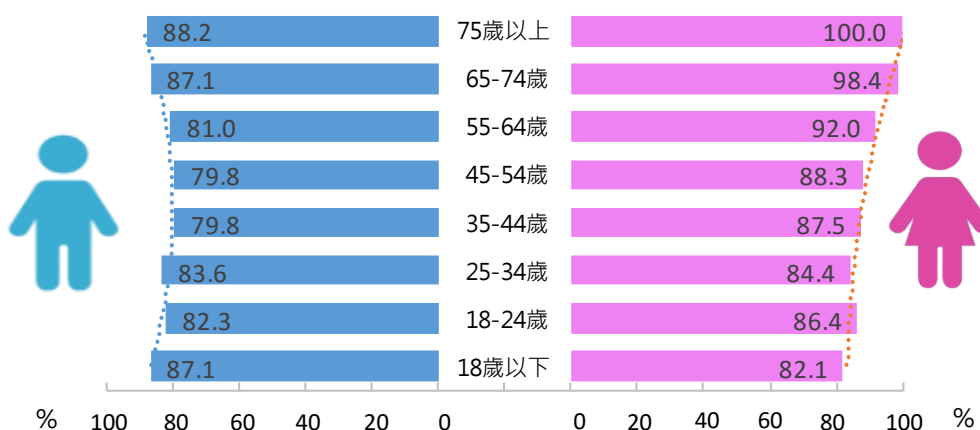
「汽車違規班」部分，男性在 24 歲以下族群之到訓率較低，隨年齡增加，到訓率約呈增加趨勢。女性在 25 歲至 64 歲各年齡組之到訓率均超過 9 成 5，而 24 歲以下族群及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相對較低。

圖 7 106 年「汽車違規班」到訓率-按性別及年齡別分



「機車違規班」部分，男性各年齡層到訓率約 8 成左右，其中 35 歲至 54 歲之到訓率略低於 8 成較低，而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之到訓率近 9 成相對較高。女性各年齡層到訓率均高於 8 成，且隨年齡增加，到訓率呈增加趨勢。

圖 8 106 年「機車違規班」到訓率-按性別及年齡別分



肆、違規條款性別差異

就講習者違規項目觀察，106年「汽車違規班」女性違規項目前3名分別為「超速逾60公里至80公里以內」(占42.9%)、「無人傷亡之肇事逃逸」(占21.4%)及「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」(占18.0%)；男性違規項目前3名則分別為「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」(占32.7%)、「超速逾60公里至80公里以內」(占32.4%)及「無人傷亡之肇事逃逸」(占20.0%)。

表5 106年「汽車違規班」前十大違規項目

前十大違規項目	女性			男性		
	順位	人次	占比(%)	順位	人次	占比(%)
超速逾60公里至80公里以內	1	1,047	42.9	2	3,554	32.4
無人傷亡之肇事逃逸	2	521	21.4	3	2,188	20.0
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	3	439	18.0	1	3,579	32.7
超速逾80公里至100公里以內	4	104	4.3	4	405	3.7
警鈴已響、閃光號誌已顯示，闖平交道	5	86	3.5	5	236	2.2
非遇突發狀況，在行駛中任意驟然減速	6	37	1.5	7	88	0.8
以危險方式在道路上駕車	7	35	1.4	6	132	1.2
在道路上蛇行	8	14	0.6	10	77	0.7
任意以迫近迫使他車讓道	9	11	0.5	9	78	0.7
拆除消音器造成噪音	10	2	0.1	8	79	0.7

「機車違規班」部分，男性及女性違規項目均以「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」占最大宗，分別占77.8%及84.6%，其餘違規項目占比均未達1成。

表6 106年「機車違規班」前十大違規項目

前十大違規項目	女性			男性		
	順位	人次	占比(%)	順位	人次	占比(%)
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	1	3,498	84.6	1	15,197	77.8
無人傷亡之肇事逃逸	2	203	4.9	5	525	2.7
警鈴已響、閃光號誌已顯示，闖平交道	3	90	2.2	8	166	0.8
拆除消音器造成噪音	4	84	2.0	2	1,475	7.6
拆除消音器以外方式造成噪音	5	77	1.9	3	834	4.3
以危險方式在道路上駕車	6	59	1.4	6	278	1.4
超速逾60公里至80公里以內	7	30	0.7	4	554	2.8
在道路上蛇行	7	30	0.7	7	170	0.9
二輛以上車輛共同在道路上以危險方式駕駛	9	11	0.3	9	119	0.6
二輛以上車輛共同在道路上競駛	10	8	0.2	10	44	0.2

伍、違規排定上課次數分布

觀察 106 年違規講習者年度排定上課次數分布情形，各班別均以 1 次之比率最高，其中「酒駕班」、「汽車違規班」及「機車違規班」均超過 9 成，而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則占 77.1%，亦即該班別排定上課 2 次以上占 22.9%，遠高於其他班別，且其 4 次以上比率仍高達 4.1%，顯示該群族慣性違規情形較其他班別明顯。

表 7 106 年違規講習者年度排定上課次數分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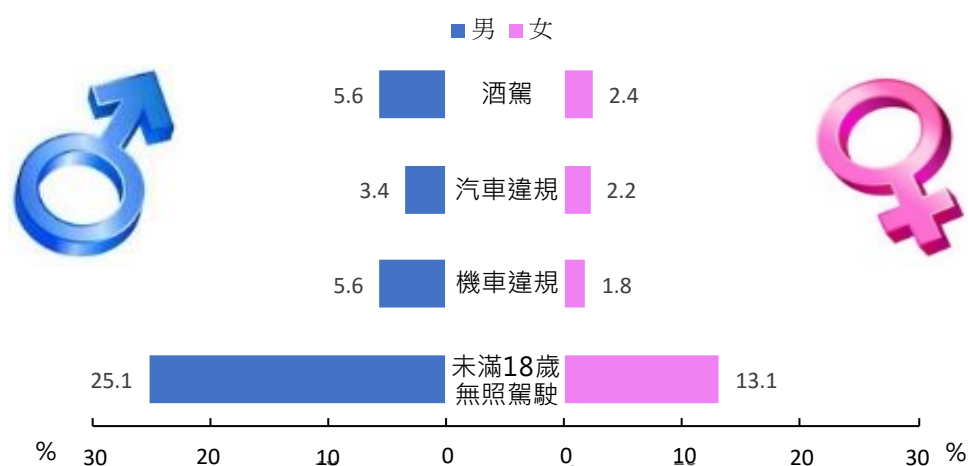
單位：人

班別	排定上課人數	排定上課次數			
		排定上課次數			
		1次	2次	3次	4次以上
酒駕	95,902	90,760 (94.6%)	4,694 (4.9%)	386 (0.4%)	62 (0.1%)
未滿18歲 無照駕駛	22,351	17,237 (77.1%)	3,205 (14.3%)	993 (4.4%)	916 (4.1%)
機車違規	22,309	21,205 (95.1%)	907 (4.1%)	160 (0.7%)	37 (0.2%)
汽車違規	12,903	12,492 (96.8%)	349 (2.7%)	53 (0.4%)	9 (0.1%)

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在各班別排定上課 2 次以上皆以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最高，且各班別男性上課 2 次以上比率均高於女性，尤其以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男性 25.1%，遠高於女性 13.1% 最為明顯。

圖 9 106 年違規講習者年度排定上課 2 次以上占比

-按性別及班別分



陸、結論

- 一、106 年應接受道安講習人數計 17 萬 416 人次，較上年增加 1 萬 540 人次(+6.6%)，其中男性占 88.1%，女性占 11.9%，男性為女性的 7.4 倍。依駕駛車種觀之，駕駛汽車違規者占 27.0%，機車違規者則占 73.0%。
- 二、106 年「酒駕班」中駕駛機車者超過半數為「35-54 歲」，而駕駛汽車者更高達 6 成是「35-54 歲」，顯見中年族群酒駕問題嚴重。「汽車違規班」違規年齡以「25-34 歲」(占 25.4%)最多，「18-24 歲」亦占 14.7%；「機車違規班」則以「18-24 歲」(占 39.8%)最高，而「18-24 歲」多為初次考領汽(機)車駕照年齡組，建議未來可在初領駕照講習中加強正確交通守法及駕駛觀念。
- 三、106 年整體到訓率為 81.3%，其中女性為 85.8%，高於男性之 80.7%。各班別中以「汽車違規班」到訓率 90.8%最高，「酒駕班」77.1%最低。而「酒駕班」中，「酒駕再犯班」到訓率僅 62.5%，更遠低於「酒駕初犯班」之 77.7%。另「酒駕初犯班」女性到訓率 80.5%，略高於男性之 77.5%，「酒駕再犯班」女性到訓率 60.4%，則較男性之 62.6%為低。
- 四、106 年「汽車違規班」男性及女性違規項目占比最高者分別為「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」及「超速逾 60 公里至 80 公里以內」；「機車違規班」男性及女性之違規項目以「六個月內違規記點達六點以上」占最大宗。
- 五、106 年「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班」中，有 22.9%為年度排定上課 2 次以上，而排定 4 次以上比率達 4.1%，慣性違規情形較其他班別明顯。